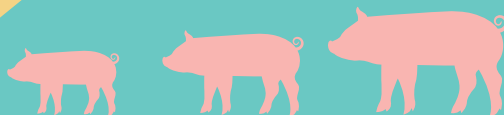




110年「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」 擴大養豬場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 補助原則



110 年「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」

— 擴大養豬場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

補助項目：

01. 導入新式整合型豬舍

02. 採批次、分齡、異地飼養模式

03. 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

補助對象：

受補助養豬場須領有「畜牧場登記證書」或「畜禽飼養登記證」，以領有畜牧場登記證者為優先。

註：

1. 養豬場可同步申請【1】、【2】、【3】等類別之補助，合計申請補助上限為1,000萬元。

2. 各項目補助款以不超過各該項目之設置50%為上限。





01. 導入新式整合型豬舍

補助項目

高床豬舍

密閉式高床豬舍

密閉式豬舍

污染防治及廢水
處理設施

補助金額上限

40-750萬元/場



####
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COUNCIL OF AGRICULTURE, EXECUTIVE YUAN



|||

02. 採批次、分齡、異地飼養模式

補助項目

母 豬 場

保育、肉豬場

保 育 豬 場

二 品 豬 場

補助金額上限

60-200萬元/場





|||

03. 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

補助項目

電動試情公豬車

豬隻超音波背脂測定器

豬隻超音波測孕器

豬舍斃死豬省工搬運機

母豬分娩欄組

仔豬處理省工工作車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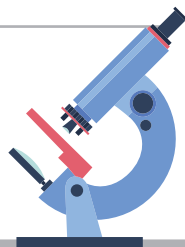
豬隻影像生長體重監控系統

精子位相差檢測顯微鏡

豬隻自動群養給飼系統(站)

補助金額上限

6-120萬元



補助申請流程

養豬場
申請

1

地方政府
資格及
文件審查

2

輔導團隊
審核認定
(視需要辦理
現場勘查)

3

4

函知養豬場

7 地方政府
撥款

6

地方政府/
輔導團隊
共同勘查
及驗收

5

設置完成

有意願申請補助之養豬場，請洽各地方政府農政單位。